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3号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工作变动，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马琳女士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的报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马琳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任财务总监后，马琳女士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马琳女士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蒲建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忠坤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蒲建平先生及王忠坤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附件：蒲建平先生及王忠坤先生简历

蒲建平，男，1968年10月出生，金融学研究生毕业，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曾任职河南省平顶山市物价局、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平顶山分行、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现任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蒲建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7,845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份。蒲建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忠坤，男，1969年4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煤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资金科副科长、科长，电厂技改筹建处副总会计师，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部长，中煤陕西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审计总监，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审计总监，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忠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份。王忠坤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